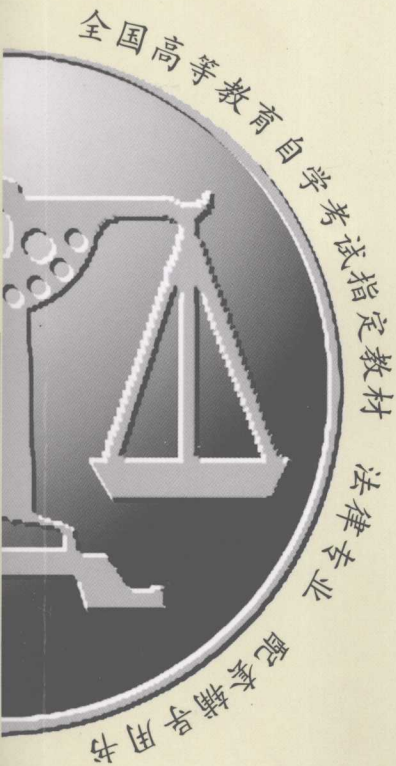




刑事訴訟法學自學 考試指導與題解

[第三版]

組編／全國高等教育自學考試指導委員會法學專業委員會
編著／王國樞 項振華



北京大學出版社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家指导丛书

法律专业

刑事诉讼法学自学考试 指导与题解 (第三版)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 组编

王国枢 项振华 编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刑事诉讼法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第三版)/王国枢,项振华编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1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家指导丛书)

ISBN 7-301-04099-7

I. 刑… II. ①王… ②项… III. 刑事诉讼法-中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D92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17658 号

书 名: 刑事诉讼法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第三版)

著作责任者: 王国枢 项振华 编著

责任编辑: 邓丽华

标准书号: ISBN 7-301-04099-7/D·0422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cbs.pku.edu.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2027

电子信箱: pl@pup.pku.edu.cn

印 刷 者: 河北滦县鑫华书刊印刷厂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890 毫米×1240 毫米 A5 12.75 印张 367 千字

2006 年 1 月第 3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7.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总 序

作为我国高等教育重要组成部分的自学考试,是一种以国家考试为主导、个人自学为基础、社会助学为辅助的教育形式,如同一所社会化大学,为千百万有志自学成才者提供了接受高等教育的机会。自学考试的一个突出特点是一般缺乏课堂教学环节,没有老师面授,主要依赖考生自主的个体的学习,难度要远远大于全日制在校生的学习。因此,在这一过程中社会助学的作用就显得十分重要。多年来作为社会助学的一种补充形式,各式各样的自考辅导书应运而生,广为流行。这里面不乏科学、严肃的精品,的确起到了正确辅导考生的效果,有益于考生提高学习能力和应试能力。但与此同时,也不能不看到辅导书太多太滥、良莠不齐、市场混乱的现象。这其中相当一批或者内容陈旧、与大纲、教材的要求不符,或者缺乏针对性、不适应自学考试的特点,或者东抄西抄、粗制滥造、错讹丛生,不但起不到造福考生、助考生一臂之力的作用,反而浪费了考生的时间、精力和金钱,甚至误导考生,贻害四方。在这方面各地考生和考办的反映连年不断,要求整顿辅导书市场、渴求高品质辅导书已成为一种强烈的呼声。对此,全国自考法学类专业委员会是有深切感受的,也深切意识到自己身上的责任。

法学类专业委员会认为,一本好的自考辅导书应该是能够准确反映和严格遵从大纲、教材内容、适应自考特点的高品质的学术成果,应该是以引导考生改进学习方法、提高他们的自学能力和应试能力为宗旨的良师益友,应该是由多年从事该课程教学的高资质、严肃负责的学者承担编写,并且得到权威机构组织和监督的作品。一本好的自考辅导书同样应该是能够经得起学术检验和社会检验的。本着这一认识,本着对考生负责、对自学考试负责的态度,同时考虑到近年来法律专业教材多数已重编或修订的情况,法学类专业委员会在总结以往组织编写自考辅导丛书经验的基础上,认为在当前组织力量

重新编写一套高质量的法律专业自考辅导丛书是必要的、适时的。

在法学类专业委员会组织和指导下,经过各课程编者的认真撰写,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了这套新编本的全国自考法律专业考试辅导丛书。这套辅导丛书主要具有如下一些特点:

一、编写队伍权威、编写内容准确。担任各分册主编和参加编写的人员多数是法律专业自考课程大纲、教材的主编或参编者,或者参加过课程考试的命题和阅卷,或者是多年在高校从事该门课程教学研究的资深学者。他们熟悉课程内容,经验丰富,能够准确地把握和反映大纲、教材的要求,保证辅导书的品质。

二、注重学习方法和学习能力的引导与培养,注重应试能力的训练和提升。该套书不仅有对课程内容全面精炼的分解介绍,而且结合自考特点,为考生提供了如何学好课程的方法论方面的指导性意见。同时,通过试卷分析、题型示例、考试技巧的陈述,引导考生对应试方法的重视与改进;通过题解与练习,为考生提供模拟考试的训练,促进考生应试能力的提升。

三、类型多样、体例周详、内容充实,融学、练、试为一体。该丛书综合了以往辅导书的多种样式,在着重课程指导与题解的同时,加入了练习与模拟考试(自测)的内容。还列入了往年全国统考的正式试题及参考答案;列入了主编建议的学习该课程必读的法律法规文本。可以说,编者把所能想到的与该课程学习考试相关的必要资料都收集起来了,浓缩在一本书内,以便裨益考生。需要指出的是,每位主编在各分册的编写中,对体例和样式的安排上可能有自己的选择和调整,不一定完全一致。

这套丛书是法学类专业委员会在社会助学方面针对法律专业考生的一项努力和尝试。我们希望这套丛书的编写出版能够真正有益于广大考生的自学与考试,为自考事业的发展添砖加瓦;也期待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以便改进完善。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家指导丛书

总主编谨识

2006年1月于北京大学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专家指导丛书书法学专业编委会

总 主 编 金瑞林 饶戈平

编委会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传丽 王晨光 王立民 王仲兴 龙宗智

陈明华 肖乾刚 杨立范 杨建和 余劲松

张俊浩 张守文 金瑞林 饶戈平 徐卫东

韩大元 彭 文 曾令良 霍宪丹

执 行 主 编 杨立范

目 录

第一部分 自学与应试指导	(1)
一、课程介绍	(1)
二、学习方法	(7)
三、应试方法	(12)
第二部分 《刑事诉讼法学》题解与练习	(18)
第一章 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概述	(18)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8)
二、重点、难点精解	(19)
三、同步练习	(26)
四、参考答案	(29)
第二章 刑事诉讼法的目的、根据和任务	(31)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31)
二、重点、难点精解	(32)
三、同步练习	(36)
四、参考答案	(38)
第三章 刑事诉讼中的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 和公安机关	(39)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39)
二、重点、难点精解	(40)
三、同步练习	(43)
四、参考答案	(45)
第四章 诉讼参与人	(46)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46)
二、重点、难点精解	(47)

三、同步练习	(52)
四、参考答案	(54)
第五章 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	(56)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56)
二、重点、难点精解	(60)
三、同步练习	(75)
四、参考答案	(79)
第六章 管辖	(81)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81)
二、重点、难点精解	(82)
三、同步练习	(88)
四、参考答案	(93)
第七章 回避	(95)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95)
二、重点、难点精解	(95)
三、同步练习	(99)
四、参考答案	(101)
第八章 辩护与代理	(10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03)
二、重点、难点精解	(105)
三、同步练习	(115)
四、参考答案	(119)
第九章 证据	(12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23)
二、重点、难点精解	(127)
三、同步练习	(142)
四、参考答案	(147)
第十章 强制措施	(152)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52)
二、重点、难点精解	(155)

三、同步练习	(164)
四、参考答案	(169)
第十一章 附带民事诉讼	(172)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72)
二、重点、难点精解	(174)
三、同步练习	(178)
四、参考答案	(181)
第十二章 期间和送达	(18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83)
二、重点、难点精解	(184)
三、同步练习	(188)
四、参考答案	(190)
第十三章 立案	(191)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191)
二、重点、难点精解	(192)
三、同步练习	(197)
四、参考答案	(200)
第十四章 侦查	(20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203)
二、重点、难点精解	(206)
三、同步练习	(221)
四、参考答案	(227)
第十五章 提起公诉	(229)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229)
二、重点、难点精解	(230)
三、同步练习	(238)
四、参考答案	(243)
第十六章 审判概述	(248)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248)
二、重点、难点精解	(249)

三、同步练习	(252)
四、参考答案	(256)
第十七章 第一审程序	(259)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259)
二、重点、难点精解	(261)
三、同步练习	(273)
四、参考答案	(281)
第十八章 第二审程序	(285)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285)
二、重点、难点精解	(287)
三、同步练习	(295)
四、参考答案	(300)
第十九章 死刑复核及因特殊情况减轻处罚案件 的核准程序	(30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303)
二、重点、难点精解	(305)
三、同步练习	(309)
四、参考答案	(311)
第二十章 审判监督程序	(31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313)
二、重点、难点精解	(314)
三、同步练习	(324)
四、参考答案	(330)
第二十一章 执行	(333)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333)
二、重点、难点精解	(335)
三、同步练习	(344)
四、参考答案	(347)
第二十二章 对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程序的 特殊要求	(350)

一、考核内容和要求	(350)
二、重点、难点精解	(351)
三、同步练习	(358)
四、参考答案	(359)
第三部分 模拟试卷及参考答案	(362)
模拟试卷(一)	(362)
模拟试卷(一)参考答案	(369)
模拟试卷(二)	(372)
模拟试卷(二)参考答案	(378)
第四部分 真题测试	(381)
2005 年上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国统一命题考试	
刑事诉讼法学试卷	(381)
刑事诉讼法学试卷参考答案	(387)
第五部分 必读法律法规	(393)

第一部分 自学与应试指导

一、课程介绍

刑事诉讼法学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律专业的一门必考课程。

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法学专业委员会组编、王国枢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刑事诉讼法学》是刑事诉讼法学课程的指定教材。《刑事诉讼法学》除课程内容外,还附有《刑事诉讼法学自学考试大纲》。

课程内容共有 22 章,其中除第七章回避、第十一章附带民事诉讼、第十二章期间和送达、第十三章立案、第十六章审判概述、第二十二章对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程序的特殊要求外,其余各章均为重点章。所谓非重点章,主要是这些章的内容相对简单些,需要展开论述的内容也相对少些。非重点不是不重要。回避、期间、送达等都很重要,对其中的任何规定都不得违反。从应试的角度讲,非重点章也不能忽视。因为考试命题要覆盖到各章,并非只考重点。

第一章“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概述”。本章为课程的开篇,主要阐述了本课程最核心的概念和理论,属于总论性质。从本章到第十二章“期间和送达”均论述刑事诉讼、刑事诉讼法和刑事诉讼法学的基本概念、基本理论、基本制度和基本原则(与之相对应其后的章节论述刑事诉讼的程序)。本章基本内容包括诉讼、刑事诉讼、刑事诉讼法等概念,刑事诉讼的特点,不同历史类型(包括阶级本质的历史类型和形式的历史类型)的刑事诉讼的特点、模式和证据制度,刑法和刑事诉讼法即刑事实体法和程序法的关系。其中重点是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的概念,刑事诉讼的特点等。难点是形式的历史

类型的特点、模式和证据制度,刑事实体法和程序法的关系等。

第二章 “刑事诉讼法的目的、根据和任务”。属于刑事诉讼法的基本理论和法律渊源。基本内容包括刑事诉讼法的目的、根据和任务的概念以及具体分析。这些内容以《刑事诉讼法》第1、2条的法律规定为依据,也是本章的重点。有关刑事诉讼法任务中具体任务与总任务的关系是本章的难点。

第三章 “刑事诉讼中的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本章与第四章均论述刑事诉讼主体的制度,刑事诉讼主体包括司法机关和诉讼参与人两大类,各类的诉讼地位不同,法律赋予的诉讼权利和义务亦不尽相同。本章的诉讼主体均为主要的诉讼主体。本章基本内容和重点是作为刑事诉讼主要主体的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包括国家安全机关)的性质、组织体系和机构设置,以及它们在刑事诉讼中的权利和职责。各司法机关在刑事诉讼中的权利和职责的范围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是本章的难点,其权利和职责的范围与诉讼程序不可分开,而且在各个程序阶段中有详细的介绍。

第四章 “诉讼参与人”。除了司法机关外,诉讼参与人也是诉讼主体,当然其与司法机关有不同的诉讼地位,而且各种诉讼参与人的诉讼地位也各不相同,当事人是主要的诉讼主体,诉讼参与人是非主要的诉讼主体(除当事人的法定代理人通常被认为具有主要诉讼主体的特征外)。其基本内容为诉讼参与人的划分,各种诉讼参与人的概念、诉讼地位、诉讼权利和诉讼义务。同样,正确理解本章的内容,也要依赖于对后面介绍的刑事诉讼的基本制度和程序的理解。这些基本内容也是本章的重点,是刑事诉讼不可或缺的部分。本章的难点包括各种诉讼参与人的诉讼地位以及诉讼权利的范围。

第五章 “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是对我国刑事诉讼主要问题和主要经验的概括和总结。刑事诉讼法关于具体程序、具体诉讼活动的规定,都是基本原则的具体化。这些基本原则对于正确理解有关具体程序、具体活动规定的立法目的有重要的帮助。基本原则的法律依据为《刑事诉讼法》第3条至第17条的规定。本章的基本内容和重点为每个原则的概念和法律根据、意义、在刑事诉讼中的具体体现以及如何在刑事诉讼中实现该原则。本章

还在某些部分简要介绍了一些国外的、历史的知识,如无罪推定思想的提出以及在国外立法中的体现,目的是使学员们更好地理解我国刑事诉讼的基本原则。

第六章 “管辖”。本章阐述管辖制度,实际上是司法机关受理案件的职权分工,是刑事诉讼的基本要素之一。它与第十三章“立案”的内容紧密相联,只不过本章从制度着手,而立案从诉讼程序出发,各有侧重。这也是总论中的其他基本制度、基本原则与其他程序的关系。本章的基本内容为管辖的概念和分类,立案管辖的划分依据以及司法机关的具体受理案件的范围,审判管辖中级别管辖、地区管辖和专业法院管辖的具体规定。在学习时主要应当熟悉立法上对于立案管辖与审判管辖确立的原则以及具体规定,这也是本章的重点和难点。另外,审判管辖中的地区管辖是本章的疑点,不仅需要理解法律上的规定,而且还要解决司法实践中具体的问题。

第七章 “回避”。本章的基本内容为回避制度的概念,回避的理由和适用对象,回避的提出和决定等程序。本章非重点章,即只要求掌握基本概念和基本程序。

第八章 “辩护与代理”。辩护制度、代理制度始终贯穿于整个刑事诉讼之中,是刑事诉讼得以存在的基石之一,从现代的诉讼来看,没有控诉就没有诉讼,同样没有辩护也就没有诉讼。本章需要与本课程中诉讼主体、诉讼程序等内容相结合进行学习、理解。本章的基本内容和重点包括刑事诉讼中两个重要的制度辩护制度和代理制度,主要为辩护制度和代理制度的内容和意义,辩护人和代理人的范围和种类,辩护人和代理人的诉讼地位、诉讼权利和诉讼义务。本章的难点是分析代理制度和辩护制度的关系,被害人和代理人的诉讼权利和诉讼义务。

第九章 “证据”。证据是案件事实的证明材料,刑事诉讼的目的是要从程序追究犯罪,保护人民,而案件事实的认定是基础和前提,因此对于证据制度的学习和理解是本课程的重要内容。本章的基本内容为证据的概念、特点和意义,证据的种类和理论分类,重证据、不轻信口供、严禁刑讯逼供的原则,证据的收集、审查判断和证明,其中的重点和难点是分析各种证据的特点以及它们在收集、审查

证据中的运用(包括口供的特点以及运用的原则、间接证据的特点以及运用的规则等),证明责任、证明要求和证明标准等。而证明标准具有较强的理论性,需要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来分析,也是本章难点。

第十章 “强制措施”。强制措施是刑事诉讼的辅助措施和程序,理解并准确运用是刑事诉讼能否得以顺利进行的保证,基本内容为强制措施的概念、性质和意义,各种具体的强制措施的适用及其程序,错误适用的法律后果。重点为强制措施的性质,各种强制措施的适用条件及实施、变更和撤销程序。难点为强制措施与刑罚、行政处罚以及民事诉讼中强制措施的性质分析,各种强制措施实施的互相转变情形。

第十一章 “附带民事诉讼”。本章不属于本课程的重要章,但需要掌握基本概念和基本程序以及刑事诉讼法对附带民事诉讼的规定。基本内容为附带民事诉讼成立的条件,附带民事诉讼的提起和审理程序等。

第十二章 “期间和送达”。本章关于诉讼期间的规定比较集中,实际上课程后面的诉讼程序也会把诉讼期间作为程序之一加以阐述。其基本内容包括期间、送达等基本概念,刑事诉讼法对重要诉讼期间的规定,期间的计算、延长、中断和重新计算的情形,当事人诉讼期间恢复的条件,送达的方式和送达程序以及法律后果。

第十三章 “立案”。从本章开始,一直到第二十二章,是本课程关于刑事诉讼的程序的内容。程序是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法的重心,之所以把刑事诉讼法称为刑事程序法,就因为刑事诉讼本身以程序立足。其基本制度和基本原则只是程序的概括性的行为准则,也只有通过具体程序,基本原则和基本制度方能体现和发挥其作用。立案是所有刑事诉讼的开始阶段,也是刑事诉讼中的一个独立阶段。本章的基本内容包括立案的概念、任务和意义,立案的材料来源,立案的条件,立案的程序即受理、审查和处理以及对不立案决定的监督。本章的重点是立案的条件和程序。对不立案决定的监督,是人民检察院实施法律监督的具体体现,是本章的难点。

第十四章 “侦查”。侦查是刑事诉讼的第二个阶段,是立案阶

段和提起公诉阶段的中间环节。当然由于自诉案件的特点,侦查只能是公诉案件的必经程序。本章的基本内容包括侦查的概念、任务和意义,侦查工作的原则,各种侦查措施的概念、具体方法和审批程序,侦查终结后对案件的处理以及程序。本章的重点是侦查的各种具体方法和审批程序,侦查终结后对案件的处理以及程序。难点是通过了解侦查工作的原则,更好地领会侦查的具体程序。

第十五章 “提起公诉”。是刑事诉讼中公诉案件的第三个程序,是公诉案件进入审判程序,犯罪嫌疑人身份变更为被告人身份的重要环节。在对犯罪事实的审查、对法律的适用上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也是对立案程序、侦查程序合法性的一次总检验。本章的基本内容为提起公诉的概念、任务和意义,提起公诉的程序包括审查起诉以及对案件的处理,对于决定提起公诉案件出庭支持公诉。本章的重点是提起公诉的程序和出庭支持公诉。难点是不起诉的分类和各类不起诉的适用条件。出庭支持公诉,实际上是审判程序中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内容,是提起公诉阶段的后续活动,因此学习这方面的知识,需要结合诉讼主体的内容和审判程序进行。

第十六章 “审判概述”。本章也非重点章。本章的基本内容为审判的概念、任务和意义,审判程序的大致分类,审判组织的概念和具体案件的适用。本章的难点是审判委员会的性质。

第十七章 “第一审程序”。从本章开始到第二十章共四章,属于审判程序。从纵向分,审判程序分为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从横向分,审判程序分为普通程序和特别程序(此处不包括简易程序,有时候也把简易程序称为特别程序),普通程序就是第一审和第二审程序,特别程序是针对不同案件在经过普通程序后需要另外再进入的审判程序,如审判监督程序、死刑复核程序、因特殊情况减轻处罚案件的核准程序等。审判程序是刑事诉讼非常重要的程序,是全面实现刑事诉讼目的和任务的途径。在审判程序中,刑事诉讼各项基本制度、各项基本原则得到最大范围的体现。第一审程序是所有刑事案件审判必经的程序。本章的基本内容为第一审程序的概念、任务和意义,审判前对案件的审查程序,开庭审判的各项活动,审判中延期审理、中止审理的规定,审判的期限,审理中或审理后的处理

结果(判决、裁定和决定),自诉案件在一审程序中的特点,简易程序的特点以及公诉案件和自诉案件审理的不同程序等。本章的重点是开庭审判的各项活动包括自诉案件的审理。公诉案件的审理与自诉案件的审理的区别,简易程序与普通程序的异同是本章的难点。

第十八章 “第二审程序”。不是所有经过一审程序的刑事案件都需要进入二审程序。但是只要有合法的上诉和抗诉(除最高人民法院审判的第一审案件外),任何一审案件都需要进入二审程序。二审程序仅就其适用的特别规则、要求作出具体的法律规定,如果二审程序没有特别规定的,适用一审程序。本章的基本内容为二审程序的概念、任务和意义,提出上诉、抗诉的程序包括上诉、抗诉的合格主体、提出的方式、方法和程序、提出的理由和期限,二审程序的特别规定和要求包括全面审查的原则、审理的方式(直接审理、书面审理和调查讯问式审理)、审理的期限、审理后的处理决定、上诉不加刑原则等。本章的重点为提出上诉、抗诉的程序和二审程序中的特别规定。难点是全面审查的原则及运用、审理的方式(直接审理、书面审理和调查讯问式审理)的适用和上诉不加刑原则及运用、二审程序与一审程序的区别等。

第十九章 “死刑复核及因特殊情况减轻处罚案件的核准程序”。本章的审判程序属于特别程序,即对死刑案件(立即执行案件和缓期二年执行案件)、因特殊情况减轻处罚案件,除按照普通程序进行审判后,还需要经过特别的核准程序。本章分为两大核准程序,基本内容为死刑复核程序的概念、任务和意义,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案件的核准权以及程序包括报请核准、复核和处理决定,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案件的核准权以及程序包括报请核准、复核和处理决定,因特殊情况减轻处罚案件的核准权以及核准程序等。难点是我国死刑核准权的变迁。

第二十章 “审判监督程序”。审判监督程序是审判程序中的一种特别程序,仅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而又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的案件才适用。同时,进入本程序的案件,可能就会发生重新审判的结果,如果重新审判也将与一审程序或者二审程序紧密相关。本章的基本内容为审判监督程序的概念、任务和意义,审判监督程序